

國立中山大學九十學年度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九十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十分

地點：行政大樓七樓【行七〇〇七室】

主席：梁教務長定澎

記錄：萬蜀琴

出席：蔡所長順美、周助理教授婉容、薛助理教授佑玲、蔡教授志賢

黃副教授英哲、楊副教授碩英、林副教授峰立、邱講師素芬、王副教授群洋

李副教授世榮、許副教授秀桃、林講師葭華、謝副教授季宏

列席：黎教授進三、曹正明先生

請假：郭副教授志文、劉所長金源、張副教授麗麗

甲、主席報告到會人數，隨即宣佈開會

乙、主席致詞：(略)

丙、確認上次會議記錄：確認

丁、報告事項：八十九學年度第一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1

戊、討論事項：

一、教學意見調查表問卷內容將予以簡化，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 2-3

決議：教學意見調查表問卷內容係經委員多次開會討論而訂，行之多年也被大家接受，為考量內容簡化後是否會失去評量標準與準確度，因此問卷內容暫不予以簡化，但為配合上網填答問卷，通過修正「基本資料」部份；至於問卷內容俟網路填答問卷實施一年後再檢討是否簡化。

二、擬修改本校「教學意見調查實施辦法」第三、五、六條條文，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4-5

決議：1、修正通過。

2、將提教務會議討論。

己、臨時動議：

案由：請教務處舉辦一些有關教學方面的說明會，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企管系林峰立教授)

決議：請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與企管系楊碩英教授協調舉辦如何激發教學潛能研討會。

庚、散會(二時三十分)

保存年限：永久

表單編號：SEOZ-01-02-202Z

國立中山大學八十九學年度教學意見調查

第一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 一、教學意見調查表問卷列入統計時，仍有部分教師成績未送回，宜如何處理，提請討論。
決議：註冊前一星期未送回成績的科目，先執行統計並在平均成績欄註明『學期成績尚未繳交』。
執行單位：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
執行情形：已照案實施。

- 二、教學意見調查表有關修課人數宜達何標準才列入調查，另外併班上課課程、暑假預先上課之課程及大一服務課程是否做調查，提請討論。
決議：1.教學意見調查問卷仍針對本校所有課程作調查，但修課人數3人(含)以下課程，問卷調查表由系所交由老師自行決定是否做調查，其餘課程仍由工讀生做調查。
2.併班上課課程合併調查及統計。
3.89學年度開始實施之服務課程不做教學意見調查。
執行單位：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
執行情形：已照案實施。

- 三、在職專班課程是否納入教學意見調查，提請討論。
決議：在職專班課程90學年度起納入教學意見調查。
執行單位：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
執行情形：系統尚未充份整合，90學年度暫不列入調查。

- 四、有關本校教學意見調查問卷上網填答可行性，提請討論。
決議：1.90學年度開始實施教學意見調查問卷上網填答。
2.請教學發展中心研擬具體作業方式、設計鼓勵機制，提下次會議討論。
執行單位：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
執行情形：已照案實施。